國立陽明交通大學
實驗大樓 D214 生理暨藥理學實驗室場地借用申請書

<table>
<tr><td>申請單位</td><td></td><td>申請人</td><td></td></tr>
<tr><td>申請單位
主管簽章</td><td></td><td>聯絡方式</td><td>TEL：
E-Mail：</td></tr>
<tr><td>活動名稱</td><td>(請檢附課表或活動文件)</td><td>預定參加人數</td><td>人</td></tr>
<tr><td>使用日期 /
時間</td><td colspan="2"></td><td>共　　時段</td></tr>
<tr><td>使用規定</td><td colspan="3">一、請於活動一週前向生理所或藥理所提出申請，並附上活動內容相關資料。
二、借用本場地需經生理所或藥理所助教說明設備使用規則後方可使用並借出門禁卡。
三、使用單位應負責維護公物設備，且不得擅接（改）變電源，或任意釘掛以免發生危險或損害，如有損壞應照價賠償。
四、活動結束時，使用單位所佈置之物品、器材應立即復原並負責場地清潔，並歸還門禁卡。
五、事後若得知活動舉辦過程中之參加者有確診法定傳染病，使用單位應負責本場地清潔消毒之相關作為或所需費用。</td></tr>
<tr><td colspan="4">茲向　本校生理所/藥理所申請使用實驗大樓 D214 場地(含設備)，保證遵守場地使用規定，如有違反規定，接受隨時停止使用之處分；若因使用不當導致任何財物設備損壞，願負賠償責任，絕無異議，敬請惠核。此致
陽明交通大學醫學院生理學科暨研究所/藥理學科暨研究所
申請人簽章：　　日期：</td></tr>
<tr><td colspan="4">以下欄位由生理所/藥理所任一單位填寫</td></tr>
<tr><td colspan="2">承辦人</td><td colspan="2">所長</td></tr>
<tr><td colspan="2">☐ 同意
☐ 不同意
簽章:</td><td colspan="2">☐ 同意
☐ 不同意
簽章:</td></tr>
</table>